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 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长城”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1 号）、《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2 号）、《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2 号）、《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神州长城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挂牌公司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2020 年 2 月 11 日，神州长城披露了《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武汉商职医院作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救治定点医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神州长城全资子公司武汉商职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被征用作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救治第四批定点医院。

武汉商职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新冠肺炎疫情爆发的



核心区域；此外，公司还有部分重要子公司在因疫情限制入境的国家，导致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函证、存货盘点等关键审计程序的执行受到限制，造成审计工作无法顺利进行，因此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出具审计报告。

二、挂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因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综合评议，董事会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上述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挂牌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已在密切配合、有序推进公司审计工作，公司对审计工作所需的财务材料主要通过电子邮箱等渠道提供；对审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定期与会计师事务所召开远程电话会议沟通。

会计师事务所、公司预计于 2020 年 5 月下旬完成审计工作及年报编制工作，公司预计在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四、主办券商在督导挂牌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相关具体的督导情况

在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主办券商督导人员与公司保持紧密沟通，积极主动了解公司复工复产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进场的安排，及时协助公司解决年报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将年报披露所需的资料清单提供给公司，督导提前做好年报披露准备。针对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情况，主办券商将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山西证券认为神州长城 2019 年年报审计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较大，预计其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预计其将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完成 2019 年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之盖章页)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